

斗六鎮農會

蔬菜共同運銷

李正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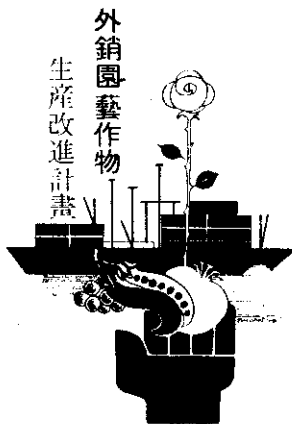
蔬菜共同運銷業務，自民國六十二年創始以來，參與的農民團體由五處增加到目前四十餘處；蔬菜數量由每月10公噸，增加到現在每月200餘公噸；供銷市場，除臺北市批發市場已有穩固基礎外，正努力拓展其他消費地批發市場，進展神速。然而在運銷作業上僅共同運輸而已，大多數農民團體仍採個別計價以及個別分級包裝。

確保利益 實施共同運銷

絲瓜為斗六鎮後庄特產之一，其中米管絲瓜香味聞名全省。絲瓜農友以往不管產品的大小、品質、優劣，全數送往鄰近鄉鎮市場，或售與地方販運商，由他們運往大消費地批發市場。農友們不僅整年忙於田間工作，對瞬息萬變的市場行情一無所知，往往吃了很多次暗虧，並且枉費許多銷售時間。斗六鎮農會張總幹事，為謀策農利，毅然辦理蔬菜共同運銷業務。雖然六十七年五月才開始辦理，由於開辦前張總幹事的熱忱及推廣人員不辭辛勞的組織農民，宣導共同運銷的

真諦，準備周全，獲得菜農充分了解與支持。很快的，斗六後庄絲瓜就成為臺北市批發市場的寵兒，承銷商競相爭購，使價格一枝獨秀，菜農收益因而增加。

斗六鎮蔬菜生產雖未列入蔬菜生產專業區接受補助及輔導，由於張總幹事對此事的重視，加上農友合作，成立了農業蔬菜研究班，每班推選班長、幹事、及會計各一人，輔導員四人協調班員工作，評級員一人負責評定絲瓜的等級及包裝工作。該研究班的活動，除每二個月召開班會一次，以增進彼此間認識及相互研究，還不定期邀請政府有關人員，講解農村經濟建設有關農產品運銷措施；邀請專家講授栽培技術；邀請批發市場作業人員分析如何由市場行情變動，採取最有利的對策；並舉辦觀摩會，參觀大消費地果菜批發市場銷售程序，讓菜農們深入了解如何使產品獲得最大利益。



均担禍福 採取共同計價

斗六鎮農會辦理蔬菜共同運銷，不僅採取嚴格分級，講究包裝容器，並且率先採用共同計價方式，計算農民菜款，使整個共同運銷系統更上一層樓。共同計價作業步驟，是辦理共同運銷的農會，在集貨場設有分級評級員，負責蔬菜的品級，按特優、優、良三等，採用統一出貨人代號，不再掛農民個別的產品標籤，經送消費地批發市場銷售後，按不同等級平均價格轉發農民。這方法與大多數農會採個別計價方式比較，主要不同點在於前者可平均分攤市場行情波動的風險，發揮共同運銷精神，不會像在個別計價情況下，同一農會中的相同貨色，因市場行情瞬息變化，可能形成不同價格，以致賣到好價錢的農家，滿心歡喜，價格不好的農家則怪罪共同運銷制度不健全；甚至有時因市場滯銷，不但賣不出價格，還得負擔容器使用費及運費，使農家對參加共同運銷望而生怯。這種幾家歡樂幾家愁的場面，並非共同運銷（合作運銷）的原意。

現行小農制度下，每一菜農收量相當有限，一卡車的菜或許由七、八個菜農供應，加上不同的菜種，作業上令人手忙腳亂，市場拍賣作業因而不能充分流暢，影響合理價格的形成。果菜公司曾採取漸進的方式，由數位菜農合用一小代號，並限定一供應單位不得超出十個小代號。始創之初，曾受多方指責，而今已

取得部分諒解，但多數共同運銷供應單位仍不能與公司合作。

成效顯著 尚有其他優點

斗六鎮農會自辦理共同運銷至去年十一月止，絲瓜銷售價格最高為每公斤14.1元，最低4.5元；同時期內，地方商販收購價格，每公斤最高8元，最低0.5元。共同運銷所獲平均價格每公斤6.14元（扣除運費、紙箱、雜費、班基金等），而地方商販為4.3元。由此可見，共同運銷價格大多高於當地商販收購價格，偶而價格稍低，但長期平均來看（如表），共同運銷售價對菜農絕對有利。

平均單價 (元/每公斤)	月別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運輸對象								
共同運銷		8.76	7.07	7.93	9.23	5.65	9.27	8.20
地方商販		5.25	4.60	3.90	6.80	2.00	4.50	3.50

斗六鎮農會與研究班農友們經觀察、檢討後，一致認為，共同運銷除了直接提高農家所得外，還有下列三點好處：①減少農友每天往返市場奔走時間，節省勞力。②由農會輔導，可學習新的耕作技術及管理要領。③藉着研究班會及共同運銷的共同利益，可增進農友間的互助合作美德。

番石榴人工落葉

促進開花・結果

番石榴是熱帶果樹，在新梢開花結果，有周年開花結果習性。凡有利於促進新梢生長的條件或因素，就有促進開花結果的功效。人工落葉是促進腋芽產生新梢的方法之一。台灣過去每於採果後用人工脫葉，對於番石榴的催生新梢，有顯著效果。近來利用修剪或摘心方法，也很有成效，正普遍應用中。為節省人工，降低生產成本，最近在夏威夷試驗噴施25%高濃度尿素液（加粘著劑）以造成番石榴的落葉，已獲成功，值得注意。

據夏威夷農業試驗所報告，番石榴經噴尿素落葉後約5星期，即有新梢萌生且附着花芽。尿素液落入土壤，仍有肥效，可預期開花與結果時期，連續使用以增加產量。此法適用於蓮霧等。

改裝罐頭應明確標示

1978年日本由泰國進口冷凍鳳梨達28,700餘公噸，較前一年進口數量增加二倍以上。利用這些冷凍鳳梨改裝的鳳梨罐頭大量上市，造成市場混亂。直接受害的琉球鳳梨罐頭業者要求日本國內鳳梨業者自行節制冷凍鳳梨的輸入及改裝，但效果不大。

為使混亂市場能回復正常，日本農林水產省已部分修改「表示基準」，並擬於本年五月上旬正式公告。此次修改內容為：(1)改裝後的鳳梨罐頭，外觀上所標明的「使用冷凍原料」字樣應比現行者為大。現行使用字樣為商品名稱的二分之一以上，修改後應增大為三分之二以上。(2)使用添加物必須標明內容。以便與完全不使用着色劑或香料製造的琉球鳳梨罐頭有所區別。（俊彥摘譯自「農耕と園藝」，1979, 6）

（張振宙）